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8 元（含税，人民币，下同）。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4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 1,123,681,938.79 元，扣除按当期净利润 10% 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 112,368,193.88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689,133,430.44 元，分配 2023 年度红利 563,348,729.00 元，扣除永续债利息 307,951,370.21 元，2024 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余额为 829,147,076.14 元。

根据现金分红要求，且从公司经营、发展的实际情况和切实维护股东权益的角度考虑，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8 元（含税）。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2,816,743,645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788,688,220.6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当年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永续债利息）的比例为 45.36%。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 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788,688,220.60	563,348,729.00	98,586,027.58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45,978,960.30	1,592,660,430.89	320,767,994.53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829,147,076.1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450,622,977.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319,802,461.9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1,450,622,977.1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 5000 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109.91%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 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 1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议案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结合了股东利益、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一日